《百年好合》

蒋晓云 著

▲《百年好合》▲
新星出版社
2014年10月出版

【内容简介】▷▷

《百年好合》中包含了十二个独立的故事,但是这些主人公却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母女,亲友,或一面之缘。这些人中有上层官太,也有下层舞女,有私奔台湾的清真面馆老板娘,也有远嫁美国独自创业的上海滩舞女,享尽繁华的军官小姐。她们被卷入了历史的洪流中,经历了最为动荡的时代,命运的捉弄,乱世飘零的她们,一人有一个传奇。

【作者简介】▷▷

蒋晓云,出生于台北,祖籍湖南岳阳。现旅居美国。台湾师范大学教育系毕业,曾就读于美国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教育系博士班。曾任《民生报》儿童版、《王子》杂志主编。

学生时期即开始写作;一九七五年发表处女作《随缘》,一九七六年起连续以短篇《掉伞天》《乐山行》,中篇《姻缘路》,三度荣获联合报小说奖,以媲美张爱玲的惊人才华饮誉文坛。作品后来集结成《随缘》《姻缘路》出版。

【精彩摘要】▷▷

我的父亲是一九一三年的春天出生的,比中华民国只小一岁。可是他的身份证年龄却在由香港到台湾时被代填入境资料的友人误填成民国前一年,那又比中华民国大了一岁。因为需要填写表格时记的父亲生日跟他实际在家庆生时的生年月日不符,所以很大了我都搞不清楚他的年纪。我三十岁以后,他常常跟我说一句俗谚:“人人有个三十六,喜的喜来忧的忧。”我一直以为他是勉励我在而立之后要时时戒慎恐惧,努力不懈。一直到他过世之后,我常常因为思念,把记得的父女互动在心中一遍遍回忆分析,才觉悟到一九四九年共产党夺取中国内地政权的时候,他的实际年龄正好是三十六岁。那一年发生的事情让他,和许多像他一样的中国人,人生产生了不可逆转的改变。

父亲在湖南老家是一个地方型的政治人物,用他自己的话说,那是他“在台上的时候”。国共内战,他被迫离开家乡,失去了政治舞台。因为不能忘情,在我出生后,他还曾逼迫对政治完全没有兴趣的我母亲去竞选“台湾省议员”。因为他评估有妇女保障名额,要求票数有限,在当时算高学历又风度极佳的母亲会有机会当选。没有想到为此加入国民党,却因为拉不下脸到处求人赐票的母亲,差一票饮恨,那也断了父亲想在台湾继续家族“政治生命”的梦想。

可是这个挫败却没有影响父亲对“管理众人之事”热衷的脾性,我小时候家里一直人来人往地很热闹,事后回想,简直是常常有人在我家“全民开讲”。我喜欢自己看书,对大人讲话从不旁听,这个良好的品行总是被客人盛赞,这就更让我远离客厅里的清谈。现在想起来,我大概错过了旁听一整部民国的稗官野史。然而即使这样自外于客厅里的“座谈会”,不小心飘进耳朵的一些事情和人名却在我此后的一生于完全想不到的时空和书页之中重逢或证实。事后追忆,这个奇妙的童年环境是让我变成一个在台湾戒严氛围中长大,却对威权或权威一无所觉的主因。

和眷村里“效忠领袖”与“官大一级”的鲜明阶级意识不同,我成长过程中遇见的从大陆流亡到台湾的难民好像对台湾当局都是牢骚满腹,谈到当时的“民族救星”更是意见比敬意多。既是难民,可能应该也有生计之忧,可是他们碰在一起却很少聊油钱米价,反而喜欢读他们不大相信的报纸,交换小道消息,和分析时势;仿佛身在乡野,却觉得庙堂之事也是生活的一部分,自己可以置喙。

《博尔赫斯大传》

埃德温·威廉森 著

▲《博尔赫斯大传》▲
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
2014年1月出版

【内容简介】▷▷

涵盖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整个一生和全部作品的第一部传记。展示了博尔赫斯作为人的一面:他对阿根廷的眷恋,他政治主张的演变,他与家人及朋友的关系,他内心的矛盾、欲望和执念,而正是这一切,塑造了他这个人和他的作品。这部权威传记,终于揭开了博尔赫斯身上的诸多谜团。埃德温·威廉森对博尔赫斯的描绘引人入胜,令人心碎,将彻底颠覆这位当代大师已经在世人心中形成的固有形象。

【作者简介】▷▷

埃德温·威廉森,牛津大学阿方索西班牙研究讲席教授,牛津埃克塞特学院院士。此前是爱丁堡大学西葡学院教授,也曾在都柏林三一学院、伦敦大学伯克贝克学院担任学术职位。还是斯坦福大学和巴西圣保罗大学的客座教授。

【精彩摘要】▷▷

豪尔赫·路易斯·博尔赫斯一生的大部分时间都在默默地写作,因为他居住的布宜诺斯艾利斯市远离文学文化中心,地理位置的偏僻也使得他不怎么引人注目。名誉的到来有点突然。一九六一年,在他六十出头的时候,获得国际出版家协会福门托奖,可是这一奖项的一位比较苛刻的评委要求他和塞缪尔·贝克特共享此份殊荣。但是尽管一直以来命运对他的眷顾很吝啬,现在却是十分的慷慨,各种荣誉铺天盖地地涌来——从小有名气飞跃到名声大作,仅在很短的几年内就被公认为二十世纪伟大的作家、现当代西班牙语最有影响的作家。

博尔赫斯对于二十世纪的拉美文学的发展影响颇深。他成名之时正是拉美文学爆炸时期。他对英国、美国、意大利和法国新生代的作家都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因为他的作品对严肃小说的空间进行了极大的拓展,并鼓励作家脱离二战后以人物为中心的心理小说和社会现实主义小说的形态,而把小说当作一件自觉的、夸张的文字艺术品,进行大胆的想象和智力的、甚至是哲学的思考。此外他的中短篇小说和散文还预示了当代文学批评理论的一些主要论题。他对时间和自我以及对写作和阅读的动态发展进行了细腻的思考,创作出了包含很多观点的文本,如个人身份的任意性,消除了中心的主体,“作者之死”,语言和理性的有限性、互文性、人类知识的时代局限性(注意:博尔赫斯省略了一些抽象概念的“历史”,如无耻、永恒和天使)。

博尔赫斯放弃了他认为的小说现实主义的内在欺骗性,即小说家装作自己是用一面镜子去真实地反映外部世界,而实际上他和读者一样,对世界是怎样运转的这一问题一无所知。把小说的人工加工痕迹掩盖起来没有任何意义,他相信——一个故事就是一个自给自足的想象世界,只要作者能够说服读者对其保持一定的“文学忠诚”,他就可以任意地发挥自己的想象力。博尔赫斯不仅摒弃了现实主义的种种框架约束,他还对小说在现代文学中所处的首要地位进行质疑。他对小说产生以前长期存在的讲故事的形式——像神话,史诗,寓言还有民间传说——非常感兴趣。同时他还对现今被小说挤到一边的那些二类文体也很青睐,比如说哥特幻想小说,冒险传奇,科幻小说,还有他最喜欢的侦探小说——他对侦探小说中精心设计的、“目的论的”情节非常崇拜。倒不是说他对某种文体类别有什么特别的依附。虚构故事的魅力是不可阻挡的,没有什么可以阻碍其发展,像书评、讣告、学术论文或一个脚注都可能受到讲故事的魔力的影响。他曾讲了句非常有名的话:甚至那些哲学和神学的东西也可以被看作是幻想文学的一支。

博尔赫斯的写作扎根于自己小时候读的罗伯特·路易斯·史蒂文森罗伯特·史蒂文森(1850—1894),英国浪漫主义代表作家之一。罗德亚德·吉卜林、大仲马及阿根廷的爱德华多·古铁雷斯等人写的冒险故事,但同时贝克莱乔治·贝克莱(1685—1753),爱尔兰哲学家和主教。、休谟、叔本华和尼采的哲学也对他的创作产生了很大的影响。从贝克莱和休谟那里他产生了自己思想的一个基本命题——各种知识和经验都是主观的;从叔本华和尼采这样的思想家那里他得出了个人身份的脆弱性。由于缺少客观的真理,人生注定只能是一场没有既定规则、也没有具体目标的游戏,因为如果除了自我之外没有任何生命的存在是确定的话,那么上帝的存在或隐藏不见的造物主就是不可避免的。写作这一举动就是存在的一种范式:作者可能要编造出人物和情节,但是这些编造出来的是不是以他自己的亲身经历为原型,或者是不是反射出了文学作品中不断重复出现的统一模式?面对这些基本的不确定性,读者们需要对个性、意义,还有终极的客观现实本身提出质疑。

《玻璃岛》

冯象 著

【内容简介】▷▷

亚瑟王传奇是中古欧洲文学的瑰宝,仅次于《圣经》和莎士比亚名剧,至今,各种新潮和通俗的文艺形式的改编再现。本书共讲九个故事,基本涵盖了亚瑟王传奇的主要人物和神话母题:亚瑟王与“地母”桂尼薇,湖夫人宁薇与“视者”墨林,“骑士之冠”郎士洛与两位伊莲,加文爵士与绿骑士,哀生与金发玉色儿,圣杯与渔王,以及圆桌骑士为维护荣誉而分裂、决死的悲剧。就其运用阐发的西方文学典籍、凯尔特/希腊神话、历史和宗教文献而言,也可视为亚瑟王传奇在中国的第一次系统介绍。作者的主旨,说的其实是我们这个日益全球化、麦当劳化或“黑手党化”的“新新人类”社会,天天面临的虚荣与幻想、污染和腐败:从互联网巫术基因改造,到爱情药酒异端。

【精彩摘要】▷▷

海底青春国,一如水城,无非是冥府的变相;野猪,金秋入冥之兽,则是拯救者的变相。如此,劫持者(外甥/儿子/叛徒)和拯救者(舅舅/父亲/国王)互的命运,其实就是劫入冥府的地母得以新春还阳。复苏大地的必要条件(牺牲)。难怪亚瑟王不听视者墨林的忠告,非“白衣幻影”桂妮薇不娶,而终身不能避毛德列埋伏的金枪。

野猪王的神话Twrch Trwyth,例如中古爱尔兰语传说《迪阿美与格丽安》爱尔兰岛碧波下有一青春国度 领主费昂Fionn娶爱尔兰公主格丽安Grianne,费昂外甥迪阿美脸上有一爱情痣ball seirc姑娘看见便会爱上他,他为赶狗,格丽安看到爱情痣,两人逃走,爱尔兰荒原上三根塔门的dolmen多尔门式叫“迪阿美与格丽安的床”单根独立的menhir门歇尔式叫“费昂的拇指”迪阿美追猎狗·怪忌geis,被野猪獠牙刺穿腹脏,费昂小时吃了知识树–榛树,树荫下游水的鲑鱼,从他掌心喝水可保青春祛百病,费昂犹豫两次,第三次把水捧给迪阿美他已咽气了。

白女神(Gwenhyfar 或白衣幻影 桂妮薇的威尔士语名 猪是白女神/地母的属相或图腾)乃是月亮三相(新月、满月、黑月)的总名和真名。五谷四时服从她的旨意。故她又名“布法”(Thesmophoros 立法女神)古代雅典十月的地母节(Thesmophoria)是专属已婚妇女的庆典,男子回避。祭祀仪式包括头戴麦穗花环跳舞,统称“入阴”、“回阳”,演得正是这“劫新娘”的故事。“斗冥兽”则化为贡献,就是将小猪、面饼联通松枝(一说桃枝)扔入“地母女儿洞”,喂养洞内豢养的神蛇。此为节日第一日。第二日禁食。第三日叫“生美”(Kalligeneia),也就是礼赞地母的号。在“生美日”将洞内上年留下的腐肉、饼渣、松枝等捡回,跟谷物搅拌了,开春播下就有好收成。

奥维德《变形记》卷十记载,没药(Myrha)公主恋父在地母节趁父亲喝醉与其共寝成孕。生命不悦,变公主为没药树;破树而出的婴儿,是爱神(Venus)的宠儿美男子阿多尼(Adonis交由珀尔塞福涅抚养 闪语“统治者”腓尼基主宰自然之神死而复生植物的化身)。阿多尼狩猎忘记爱神的警告,把枪瞄准了野猪——“獠牙一吻”(莎士比亚语),刺穿了他的腿根……

地母/桂妮薇对亚瑟王传奇的演化所起的作用巨大。她既是地母月后,集国土、财富和爱情的象征于一身,又是欺君亡国、败坏王族血统的“淫妇”。

在中世纪原著,爱情作为人生的一大奥秘,乃是爱人以生命为代价经受的严峻考验。而在后世的删改,爱情本身并非需考验的奥秘,它只是悲剧主题,引起假死或真死的一串情节;一个尚未饮酒,爱人就已经陶醉其中的比喻。

日神攫取的第一个神祠,他对女巨神或“巨人族”的第一次全胜,不在希腊,而在极北。在墨林营造并主祭的悬石。所以,大地和明月的祭司,腐朽的白蟒和绿袍的处女才会厌恶、害怕、仇视悬石的诗人;宁薇才会向睡着的视者下手……只要日神还掌管节气与收成,给人以健康、智慧和信仰,宁薇向墨林的报复就不会结束

桂妮薇是大地或圆桌的化身,骑士爱情理想不可及的对象。

【作者简介】▷▷

冯象,上海人。少年负笈云南边疆,从兄弟民族受“再教育”凡九年成材,获北大英美文学硕士,哈佛中古文学博士,耶鲁法律博士。现任北京清华大学梅汝璈法学讲席教授,兼治法律、宗教、伦理和西方语文。著/译有:《贝奥武甫:古英语史诗》、《中国知识产权》、《木腿正义》、《玻璃岛》、《政法笔记》等。

▲《玻璃岛》▲
生活·读书·
新知三联书店
2003年3月出版